

南京国民政府统治期（1929-1937）青岛娼妓管理与国家建构

台滢丰^{1*}

(¹ 大阪大学大学院 人间科学研究所, 日本 大阪 565-0871)

摘要：本文以 1929—1937 年南京国民政府统治下的青岛为研究对象，考察娼妓管理在近代中国的国家建构中的功能与意义。在统治基础尚不稳固的地方社会中，南京国民政府通过对娼妓实施身份登记、性病检验、暗娼治理及营业区域划定等措施，将原本分散、隐蔽、难以掌握的娼妓业纳入行政管理的范畴之中，从而实现了国家对娼妓业的管理。与此同时，这些具有高度可见性的娼妓管理措施，使国家的行政介入得以嵌入城市的日常运作之中，使“国家正在对社会进行管理”的状态被地方社会不断感知与确认。

关键词：南京国民政府；娼妓管理；国家建构

DOI：<https://doi.org/10.71411/rwxk.2026.v1i1.1029>

Prostitution Management and State-Building in Qingdao under the Nanjing Nationalist Government (1929-1937)

Tai Yingfeng^{1*}

(¹ The University of Osaka, Graduate School of Human Science, Osaka 565-0871, Japan)

Abstract: This article examines the functions and significance of prostitution management in the process of state-building in modern China, taking Qingdao under the rule of the Nanjing Nationalist Government from 1929 to 1937 as its case study. In a local society where the foundations of political rule remained unstable, the Nationalist Government brought the previously dispersed, concealed, and difficult-to-control prostitution industry into the scope of administrative governance through measures such as identity registration, venereal disease inspections, the regulation of clandestine prostitution, and the designation of operating zones. Through these practices, the state was able to establish administrative control over the prostitution industry. At the same time, the high visibility of these management measures embedded state intervention into the everyday operations of the city, enabling the condition of "the state governing society" to be repeatedly perceived and recognized by local society.

Keywords: The Nanjing Nationalist Government; Prostitution regulation; State building

引言

关于近代中国娼妓管理的研究，学界已经形成多条相互交叉的分析路径。一些研究从制度谱系与起源梳理入手，通过考察娼妓身份登记、等级分类与限定营业区域等管理技术的形成过程，

作者简介：台滢丰（1997-），女，山东青岛，在读博士，研究方向：性别与政治史

通讯作者：台滢丰，通讯邮箱：daiinnhou@gmail.com

揭示其在维护治安、补充财政与整饬社会风俗等目标推动下逐步走向制度化的进程，为理解近代中国娼妓管理技术的起源及其在近代化进程中的意义提供了重要基础，代表性研究包括齐（2017）、毕（2021）、郭（2021）^[1]。然而，这一类研究较少进一步追问娼妓管理在地方社会中的具体运作方式，以及它们如何在日常治理过程中重塑国家与社会之间的实际关系。

与此相对，另一类研究将分析重心转向国家的娼妓管理如何嵌入地方社会并与之发生互动这一层面。比如，曹（2020）通过对清末民初广东妓捐包征制度的考察，指出国家税权在中介商人运作下被外包，短期内确实强化了政府的财政汲取能力，但长期却可能削弱国家自身的行政能力，并由此导致政商关系与地方权力格局的重组^[2]。陈、刘（2006）则以国民政府时期南京地区的废娼运动为中心，分析国家权力如何借助娼妓治理介入城市空间，并在与地方社会和大众娱乐文化的互动中形成张力、妥协与抵抗^[3]。这一类研究有助于理解国家如何介入地方社会并与之发生互动，但是仍较少追问，在这一互动过程中，国家是如何在日常的管理实践中逐步被地方社会识别并确立其作为管理主体的存在的。国家理论与治理研究为回应这一问题提供了分析视角。Mitchell（1991）提出，国家不应被理解为一个既定、先验的制度实体，而应被视为在一系列具体实践中被不断生产与感知的结果^[4]。在这一理论框架下，娼妓管理可被理解为国家通过一套可执行、可观察的管理程序，将自身嵌入地方社会的重要机制。

基于此，本文以 1929—1937 年南京国民政府统治下的青岛为研究对象，考察在统治基础尚不稳固的政治环境中，国家如何通过登记、性病检验与营业空间划定等一系列娼妓管理实践，在城市日常生活中反复呈现其治理介入的存在。本文所称的“国家建构”，并非指国家在制度层面的形式性确立，而是指国家在这些具体、可见且可被社会经验的治理过程中，逐步形成并被地方社会识别与认可的治理主体形象。

1 统治基础与娼妓管理路径选择

1.1 地缘政治格局与统治基础的脆弱性

在 1929 年南京国民政府接管青岛之前，青岛长期处于政权更迭频繁，政治局势不稳定的状态下。1898 年至 1922 年，青岛先后被德国与日本占领，城市管理体系主要服务于殖民统治的需要。1922 年青岛归还中国后，又处于北洋政府统治之下，但其控制权在不同军阀势力之间反复易手，未能建立稳定有效的统治，行政秩序缺乏连续性与稳定性^[5]。直到 1929 年 4 月 20 日，南京国民政府正式接收青岛，并设立直属于中央政府的青岛特别市政府，然而南京国民政府对青岛的统治仍然受到内外多重力量的制约，其统治基础并不稳固。就国际因素而言，尽管日本在 1922 年撤出青岛，但其在当地的经济与军事影响力并未消退，青岛依旧是日本在华北地区的重要利益支点。就国内因素而言，尽管南京国民政府在名义上实现了全国统一，但其统治并不稳固。地方军阀势力仍旧掌握着广阔的区域，山东也长期由地方军阀势力所控制。所以，南京国民政府统治下的青岛虽然被设为特别市，直隶于中央政府，却常常处于中央政府与地方势力的夹缝之中，成为多方博弈的中间地带^[6]。在此局势下，自青岛接收至 1930 年 9 月，蒋介石频繁派遣亲信出任青岛市市长，先后包括陈中孚（1929.4—1929.7）、吴思豫（1929.7—1929.11）、马福祥（1929.11—1930.3）、葛敬恩（1930.3—1930.9）。青岛在短时间内多次更换市长，一方面体现出南京政府试图通过人事任命强化中央控制，另一方面也反映出地方政治环境尚未稳定，行政运作难以形成连续性。在这一背景下，南京国民政府在青岛所面临的核心问题，并不仅是维持最低限度的行政运转，更在于如何在城市日常生活中建立其作为治理主体的实际存在，并使这种存在被地方社会持续感知与确认。

娼妓管理被选为实现这一统治目标的切入口之一。一方面，娼妓问题在近代中国长期被纳入公共卫生、社会风俗与治安秩序的话语之中，因此娼妓管理具有不言自明的正当性，并频繁出现

在政策文件与政治宣传之中。尤其是自南京国民政府成立以来，中央政府就围绕“禁娼”“整肃风化”“严禁烟赌娼”等议题不断下达训令^[7]。另一方面，娼妓管理的具体手段，如身份登记、性病检验、营业区域的划定等管理技术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与公共可见性，得以在城市的日常生活中形成高度可见的管理场景。由此，由此，娼妓管理不仅是对特定行业的规制措施，更成为国家介入社会，展示管理能力，落实国家意志的载体。

1.2 娼妓管理制度的转向

在接收初期，青岛市政施政重点主要集中于市政恢复与对内外关系的处理，娼妓管理在行政议程中的优先度相对有限，总体上延续了北洋政府统治时期以征收妓捐为主的管理框架，仅将娼妓业视为财政收入的来源之一^[8]，这一取向与当时中央对地方控制力有限、行政资源相对不足的现实条件密切相关，在此情境下，地方政府更倾向于沿用既有制度，以维持最低限度的行政运转。

而娼妓管理制度的转向大体始于 1931 年前后，与青岛在南京国民政府的政治版图中的位置变化息息相关。1930 年中原大战爆发后，蒋介石为争取张学良的东北军的支持，将青岛作为政治筹码交由东北军管理。1930 年 9 月，东北军出身的胡若愚出任青岛市市长，继而由同样出身东北军的沈鸿烈所接任，直至 1938 年日本第二次占领青岛。尽管胡、沈两人同属于东北军一系，但在 1931 年九一八事变之后，东北军势力迅速削弱并逐步向中央政府靠拢，青岛也逐渐被纳入中央政府的直接控制之下。正是在这一政治格局趋于稳定的背景下，青岛由此被纳入中央更为直接的行政控制之下。随着地方政治格局趋于稳定，市政府得以从以维持基本秩序为主的过渡性治理，转向对社会事务进行较为系统的制度重整。

正是在这一背景下，娼妓业开始从单纯的财政工具转变为明确的治理对象。自 1931 年起，青岛市政府相继颁布《青岛市管理乐户规则》《青岛市管理娼妓规则》，并配套制定《征收乐户娼妓照费月捐简则》《青岛市娼妓检验简则》等文件，逐步形成一套较为完整且可执行的娼妓管理体系^[9]，也为后续围绕娼妓身体、身份与营业空间展开的具体治理实践提供了持续运作的制度基础。

2 娼妓管理的具体技术与国家生成

2.1 性病检验

近代中国的娼妓管理制度并非本土产物，而是在借鉴西欧国家与日本的“公娼制度”的基础上逐步形成的。该制度最早出现在法国，其基本做法是围绕性病防治对娼妓进行管理，将其视为公共卫生中的高风险群体，并通过医学检查与警察监管，进行持续管理。随着西欧国家的海外殖民，公娼制度被引入殖民地城市，而德国与日本占领时期的青岛，正是这一传播链条中的节点。近代中国政府也在城市管理进程中，对公娼制度加以吸收并进行本土化调整。学界多从财政或社会风俗等角度讨论近代中国的娼妓制度，但性病检验本身很少被作为一个单独的研究课题。不过在南京国民政府统治时期的青岛，地方政府较为系统地推进了性病检查措施，使其从法律条规转化为日常的娼妓管理措施。

根据 1931 年颁布的《娼妓管理规则》，娼妓必须定期接受身体检验，患病者停止营业并接受治疗，痊愈后经复验方可复业。同年 9 月，青岛市公安局设立娼妓检验所，标志着性病检验开始进入具体的实施阶段^[10]。然而，娼妓的性病检验的推进并不顺畅。当时的报道显示，娼妓检验所设立后，不少娼妓以“暴露下体为可耻”为由，拒绝进行检查，甚至还有一些妓女退捐避验，转为私娼，乐户亦请愿“加捐免验”^[11]。面对这一局面，公安局一方面抄发退捐娼妓的名单，以便后续监察其是否转为暗娼，另一方面，公安局也允许娼妓参观检验所，并向其进行检验流程的说明和示范，以期待降低娼妓的抵触情绪^[12]。在这一反复调整与再执行的过程中，性病检验逐步稳

定，地方政府能够持续掌握娼妓的健康状况和从业情况，并将其纳入日常管理范围之内。性病检验因此不仅是一项卫生措施，也成为国家开展行业管理和维持行政秩序的具体手段，国家也由此在日常实践中不断具体化其作为治理主体的存在。

2.2 暗娼处理

相较于登记在册、处于政府监管之下的“公娼”，暗娼更难以被政府纳入管理。青岛市政府在应对暗娼问题时，并未仅靠取缔与惩戒，而是尝试多部门合作对暗娼进行登记、改业或送交救济机关，将原本游离于行政视野之外的暗娼重新纳入既有的管理框架之中。

1932 年 3 月 30 日，青岛市政府设立了风俗改良委员会，该委员会由社会局、公安局、教育局共同组成，职责涵盖禁毒、禁赌、取缔私娼、纠正娱乐业不良习俗、卫生监督、改善婚丧礼仪等方面^[13]，暗娼问题正是该委员会的重要议题之一。在 1932 年 4 月 4 日的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中，青岛市公安局即将暗娼问题提交讨论，称沧口有暗娼十余家，申请领照改业公娼，在原地营业^[14]。这一提案在当月 8 日的第二次会议中议决允准^[15]。同年 12 月 2 日，委员会提出更细致的处置标准，对于暗娼，有家属者由家属具保领回，再犯者连同家属驱逐，贫困无依者准改为公娼，养女或孤苦者送济良所收容，媒合者依法移送^[16]。在风俗改良委员会的暗娼问题处理流程之中，警察局负责查禁与登记，社会局负责收容、安置与改业，而司法机关则主要用于震慑中介者。通过这种分工协作，暗娼问题的处理得以从以警察取缔为中心的单一模式，转向执法、惩戒与救济并行的综合治理体系，而这一体系的目标并不在于彻底消除暗娼，而是将原本游离于行政边界之外的暗娼转化为可以持续被政府所登记、追踪与处置的治理对象。正是在这一过程之中，国家的管辖范围不断向社会边缘延伸，国家作为治理主体的存在也在持续扩张。

2.3 划定娼妓业空间

对娼妓业空间的划定与重组，同样是娼妓管理的重要内容之一。青岛市政府有意识地通过行政规划，引导其在特定区域内集中，使娼妓业脱离原本分散、隐蔽而难以控制的状态，将其纳入政府管理之下。这一做法与北洋时期形成对照。在北洋政府统治时期的青岛，尽管政府尝试将娼妓业迁出市区，但由于行政能力不足，该规定始终难以落实，娼妓业仍长期分散于市区各处^[17]。相较之下，南京国民政府接管青岛后，市政府通过制定《管理乐户规则》等规定，区分一等和三等的妓院等级，并明确指定各等级妓院的营业区域。此举试图通过空间划定，使娼妓业脱离旧有的无序扩散状态，使之更容易被政府有效监管。

空间划定同样也并非一次性完成，而是在实际执行过程中不断调整。对于分布在既定营业区域之外的妓院，政府并未仅以简单驱逐或取缔加以应对，而是通过集中迁移与新设营业地点等方式，将其逐步纳入政府管理之下。例如，1934 年青岛市区第三区联合办事处报告称，为便于监督，将龙门路等地的三等乐户集中迁入沈阳路顺兴北里、近德里两杂院营业^[18]。由此，政府得以将原本分散在居民区的娼妓业集中至特定区域。另一方面，青岛市政府也对原有规定做出修订，在 1934 年修订的《青岛市管理乐户规则》中，重新确认并细化了乐户等级和可营业地点范围。规定为平康一至四里及升平一里被划为一等地点，镇海楼为二等地点，德兴里、宝兴里、双鹤里、东海楼、青海路、台东七八路、龙门路、长兴路、沧口路等列为三等地点，并明确规定非经明令指定之地点不准开设乐户^[19]。由此，政府得以实现对娼妓业空间的秩序化，这不仅使得娼妓管理既更易实施，同时被政府所划定的娼妓业集中营业区域本身也成为国家的管理秩序的可见载体，易被公众感知，从而在城市日常景观中不断呈现国家的治理能力。

3 国际比较视野下娼妓管理的公开性

南京国民政府统治青岛时期的娼妓管理，有一个显著特征，即青岛市政府并未刻意回避“娼

妓”的存在，也未掩饰国家进行娼妓管理的事实，反而倾向于以公开的方式实施与呈现。若置于国际与殖民统治的比较视野之中，这一点尤为突出。20世纪以来，西欧与日本在本土语境中对娼妓管理逐渐采取更为隐蔽的处理方式；而在殖民城市治理中，殖民当局同样往往避免将娼妓管理公开化，以降低道德争议并维持所谓“文明统治”的形象^[20]。青岛在德国与日本占领时期的做法，即提供了一个清晰对照。

在德国殖民青岛时期，行政机关总督府担心如果将娼妓管理的事实公之于众，会损害德国作为文明国家的形象，因此并未以公开政策发布娼妓管理的相关规定，而是将之限定为警察内部规则，仅通过口头传达的方式执行^[21]。而在日本殖民时期的青岛亦有类似倾向。行政机关的青岛军政署回避承认娼妓业的存在，在官方文件中以“艺妓”“酌妇（陪酒女）”等名目来指代娼妓^[22]。可见无论是德国还是日本殖民者，都倾向于将娼妓的存在和国家对娼妓业的管理置于相对隐蔽的位置。

与此形成对照的是，南京国民政府统治下的青岛市政府并未刻意回避娼妓业及娼妓管理的存在，不仅公开发布娼妓管理规则，在政策文本之中公开使用“娼妓”这一称谓，还通过对娼妓的服装的区分和规范，使其在整个城市空间中变得更加易于识别。以娼妓服装为例，1932年9月，风俗改良委员会提出“划一妓女服装式样”的议案，指出娼妓与女学生、良家妇女在服饰上“良莠不齐”，若不严为区别将“贻害社会”^[23]。这一做法表明，政府并不满足于在档案或登记簿上对娼妓身份进行分类，更试图借助服装这一外在标识，使娼妓在公共场所中保持可识别的状态。同时，对普通市民来说，统一着装的娼妓构成了一种日常可见的管理景象，使得政府的娼妓管理变得可被观看和识别，从而在日常接触中不断强化国家作为治理主体的存在感。

娼妓管理的可见性不仅通过外在标识得以体现，也体现在政府对具体治理过程的公开与传播方式之中。以性病检验为例，尽管中国的相关制度借鉴于西欧与日本，但在性病检验的记录与传播方式上，南京国民政府统治下的青岛呈现出与西欧国家和日本不同的取向。在德国和日本殖民时期的青岛，性病检验的呈现往往以统计数据为核心，例如受检人数、患病比例等，用以证明性病检验作为一项卫生措施的实际效果^[24]。相较之下，在南京国民政府统治时期的青岛，官方档案中几乎难以见到系统、连续的性病检验统计数据，媒体报道亦很少对其进行报道，而是更倾向于反复强调“检验进行顺利”“娼妓配合”等执行层面的叙事^[25]。也就是说，这一时期青岛的性病检验所关注的并非性病防治作为卫生政策的具体成果，而在于通过可报道、可被公众看到的检验过程，展示政府正在就卫生问题采取行动。

如果把上述现象综合来看，可以更清楚地理解，相较于殖民政权，南京国民政府时期青岛娼妓管理所呈现出的较高公开性，并非单纯的行政风格差异，而与不同政权类型下的治理需求密切相关。殖民政权在青岛推行娼妓管理，主要出于维持殖民秩序的实际需要，尤其是保障驻军卫生、防止性病扩散等功能性目标^[26]。另外，殖民政权的统治合法性更多依赖于军事控制与强制的行政管理，而并不依赖地方社会的认同，反而需要避免公开的娼妓管理所引发的道德争议，因此，殖民政权往往选择隐蔽和掩饰的策略。相反，南京国民政府在青岛的统治基础并不稳固，政府需要通过能够持续进入公共视野的管理行动来建立行政权威，且娼妓业也并非服务于满足国家的军事需求这种功能性目标，所以，娼妓管理被赋予了更为突出的象征性意义。通过将娼妓业及其管理过程公开化，并持续置于社会视野之中，政府得以在城市的日常生活中反复呈现国家正在管理社会的事实。娼妓管理由此使国家的行政能力不再停留于抽象的、书面的宣示，而是通过具体可见的管理实践被社会不断确认，这也正是其与德国、日本殖民政权在娼妓管理逻辑上的根本差异所在。

4 结论

本文以1929—1937年南京国民政府统治下的青岛为个案，考察娼妓管理的具体运作方式及

其与国家建构之间的关系。本文指出，娼妓管理并非仅是一套围绕公共卫生、社会风俗或行业秩序展开的实用性工具，而是一个能够持续进入城市日常生活、被社会反复所经验与识别的东西。

在统治基础尚不稳固、行政权威有待确立的环境之中，娼妓业为地方政府提供了一个将社会事务纳入行政管理的重要切入点。政府通过身份登记、性病检验与营业空间划定等措施，将娼妓这一群体逐步纳入可管理的管理体系之中。在这一过程中，国家权力不再仅以政策文本或行政命令的形式存在，而是通过具体执行的管理，进入娼妓与市民的日常生活之中。与此同时，这种治理并不仅仅需要存在，也需要被“看见”。无论是统一娼妓服装、集中营业区域，还是对性病检验过程的公开呈现，相关措施都使政府的管理行动持续出现在公共视野之中。因此，理解南京国民政府统治下的娼妓管理，不宜仅从“治理成效”或“政策成败”的角度加以评判，更重要的是，在近代国家建构的过程中，政府往往通过对边缘群体与灰色领域的制度化管理，生产一种“国家正在管理”的日常经验，而正是在这种反复被经验与被观看的过程中，国家作为管理主体的存在得以被地方社会不断确认。

参考文献：

- [1] 齐小林. 昔日的进步：清末北京公娼制度缘起考略[C]// “性·性别与社会”跨学科学术研讨会, 2017:19-26. 郭谦. 转型期城市社会治理研究：民国山东城市下层社会调控透视[M]. 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 2021.
- [2] 曹瑞冬. 清末民初广东的花捐包征与政商关系[J]. 财政监督, 2020(8):89-96.
- [3] 陈蕴茜, 刘炜. 秦淮空间重构中的国家权力与大众文化——以民国时期南京废娼运动为中心的考察[J]. 史林, 2006(6):40-52.
- [4] Mitchell, Timothy. The Limits of the State: Beyond Statist Approaches and Their Critics[J].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1991, 85(1):77-96.
- [5] 董良保. 二三十年代青岛城市发展研究（1922—1937）[D]. 南京：南京大学, 2021.
- [6] 徐振江. 1928—1932 年南京国民政府管辖青岛的政治策略及其成因：一项政治地理学研究[D]. 青岛：中国海洋大学, 2009.
- [7] 本市法规：青島市征收樂戶娼妓照費月捐簡則[J]. 青島市政府市政公報, 1931, (19): 165.
- [8] 台瀧豊. 北洋政府統治期の青島における妓捐徵收——軍閥統治下の私利追求と争奪[J]. 共生学ジャーナル, 2025(9): 105-130.
- [9] 青岛市管理乐户规则[A]// 青岛：青岛档案馆, B0032-001-00453-00041. 青岛市管理娼妓规则[A] // 青岛：青岛档案馆, B0032-001-00453-0044. 青岛市征收乐户娼妓照费用月捐简则[J]. 青岛市市政公报, 1931(19). 青岛市娼妓检验简则[A]// 青岛：青岛档案馆, B0032-001-00452-0116.
- [10] 关于一九三一年九月一日成立娼妓检验所的公函[A]// 青岛：青岛档案馆, B0032-001-00452-0113.
- [11] 青岛开始检验娼妓 嫦女怕露下体一度反对，当局厉行取缔现已就范[N]. 时事新报, 1931-09-14.
- [12] 青岛验妓之波折[N]. 时事新报, 1931-09-19.
- [13] 青岛市政府风俗改良委员会组织章程[J]. 青岛市市政公报, 1934(31-33).
- [14] 暗娼改业公娼提案[A] // 青岛：青岛档案馆, A0017-001-00088-0156.
- [15] 关于讨论暗娼业应如何处置议案的会议记录（第二次）[A] // 青岛：青岛档案馆, B0021-003-00280-0044.
- [16] 关于暗娼罚办后处置办法的训令(附暗娼罚办后处置办法) [A] // 青岛：青岛档案馆, B0021-003-00113-0005.
- [17] 壳笑婦ノ実情調査報告ノ件[A]// 東京：アジア歴史資料センター, B06150833000.
- [18] 青岛市区第三区联合办事处迁移三等娼妓营业地点等工作报告表[A] // 青岛：青岛档案馆, B0032-001-00768-0155.
- [19] 青岛市管理乐户规则[M] // 孙燕京, 张研主编. 民国史料丛刊：第 58 册, 郑州：大象出版社, 2009: 272—275.

- [20] 早川紀代編. 植民地と戦争責任. 東京: 吉川弘文館, 2005. 单荷君. 日本第一次占領期における青島軍政署の都市開発政策: 日本人新市街「新町」の形成を中心に[M]. // 里浩秋・内田青藏・孫安石編著. 東アジアにおける租界研究: その成立と展開. 東京: 東方書店, 2020.
- [21] 胶澳总督府就为什么实施与妓女监管一事的规定的意的德国海军部国务秘书做的解释（附规范条款）[A] // 青岛: 青岛档案馆, B0001-001-00114-0178.
- [22] 大正 4 年 9 月 8 日青島守備軍公報第 46 号[A] // 東京: アジア歴史資料センター, C08040241500.
- [23] 划一妓女服装式样[A] // 青岛: 青岛档案馆, D000253-00043-0024.
- [24] Hans Podestá. Entwicklung und Gestaltung der gesundheitlichen Verhältnisse bei den Besatzungstruppen des Kiautschou-Gebietes[J]. Deutsche Militärische Zeitung, 1909, 38(4):580-581.
- 日本陸軍省. 青島軍政史: 第 2 卷[M]. 東京: 陸軍省, 1927:411-412.
- [25] 青市检验妓女进行顺利[N]. 时事新报, 1931-09-08.
- [26] 林葉子. 性を管理する帝国: 公娼制度下の「衛生」問題と廢娼運動[M]. 大阪: 大阪大学出版会, 2017.